

# 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城市文化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城市文化学院党总支[2021]5号



## 关于 2021 年“七一”表彰的决定

各党支部：

近年来，我院各党支部和广大共产党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学校党委和学院党总支的工作部署，奋发有为，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推进学院事业取得新的进步，特别是在立德树人、学术科研、人才培养等重要工作中充分发挥了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展示了新时代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和精神风貌，涌现了一大批成绩显著、贡献突出、表现优异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之际，为了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树立标杆，学院党总支决定，授予艺术教研室教工党支部“先进党支部”称号，授予周丽婷、马学义 2 位同志“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授予刘莉芳同志“优秀党支部书记”称号，授予邓大情、卢文延、叶辉华、孙禹思含4位同志“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授予文化产业管理系“疫情防控法律文化志愿服务”党建品牌项目。

学院党总支要求，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要珍惜荣誉，谦虚谨慎，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党支部要向受表彰的集体学习，带好队伍，团结师生，始终成为推动学院改革发展的战斗堡垒。广大党员要以受表彰的优秀个人为榜样，牢记宗旨、无私奉献，艰苦奋斗、勇于担当，努力成为理想信念坚定，从严遵纪守法，一心为师生服务的先锋模范。

学院党总支号召，各党支部和广大共产党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一心、开拓奋进，凝聚起推动学校和学院改革发展的坚强意志和强大动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城市文化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2021年6月30日

---

华南师范大学城市文化学院办公室

2021年6月30日印发

责任校对：梁吉 招权成